公司代码:600325　　　　公司简称:华发股份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局、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局会议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光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卫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新云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3,090,328,375.25	139,682,652,827.40	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50,539,864.49	11,882,683,922.33	3.1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830,371.18	144,791,507.41	21.4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88,316,190.34	4,208,463,000.85	-6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2,659,212.36	420,697,238.19	3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0,889,426.70	417,950,514.15	36.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7	3.20	增加1.5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0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0	4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560,150.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226,415.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79,828.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1,439.80	
所得税影响额	-345,512.16	
合计	11,769,785.6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66,92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512,379,083	24.19	190,080,000	质押	20,000,000	国有法人
珠海华发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90,877,280	4.29	0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6,237,120	3.13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6,957,187	2.69	0	无		国有法人
广东恒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9,054,626	1.37	0	无		国有法人
安邦资管-招商银行-安邦资产-共赢3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21,193,555	1.00	0	无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18,917,000	0.89	0	无		未知
王秀英	16,837,998	0.79	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忠刚	14,583,240	0.69	0	无		境内自然人
北京坤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835,556	0.65	0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322,299,083	人民币普通股	322,299,083
珠海华发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90,877,280	人民币普通股	90,877,28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6,237,120	人民币普通股	66,237,12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6,957,187	人民币普通股	56,957,187
广东恒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9,054,626	人民币普通股	29,054,626
安邦资管-招商银行-安邦资产-共赢3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21,193,555	人民币普通股	21,193,555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18,91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17,000
王秀英	16,837,998	人民币普通股	16,837,998
张忠刚	14,583,240	人民币普通股	14,583,240
北京坤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835,556	人民币普通股	13,835,55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珠海华发综合发展有限公司为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额	增减率(%)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16,374,326.24	12,057,062.08	4,317,264.16	35.81	主要系应收服务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02,175,644.81	783,941,025.71	618,234,619.10	78.86	主要系合营公司往来款及土地竞买保证金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04,149,919.70	822,843,771.89	-418,693,852.19	-50.88	主要系本期缴纳上期末应付企业所得税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26,617,699.00	10,458,980,218.00	5,067,637,481.00	48.45	主要系长期融资中一年内到期融资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90,123,554.60	132,477,228.67	57,646,325.93	43.51	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项目	本期数(1-3月)	上期同期(1-3月)	增减额	增减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588,316,190.34	4,208,463,000.85	-2,620,146,810.51	-62.26	主要系房产项目交楼确认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1,158,800,459.30	2,857,064,281.21	-1,698,263,821.91	-59.44	主要系房产项目交楼确认成本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103,306,651.28	472,123,681.49	-368,817,030.21	-78.12	主要系本期结转收入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143,368,112.59	94,012,321.29	49,355,791.30	52.50	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5,511,440.96	-29,037,057.18	64,548,498.14	-222.30	主要系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480,071.66	19,925,597.65	-16,445,525.99	-82.53	主要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所致
投资收益	563,121,188.82	463,591.33	562,657,597.49	121,369.31	主要系本期合营联营企业盈利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45,000.00	241,525.23	-196,525.23	-81.37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5,430,030.47	2,982,191.08	2,447,839.39	82.08	主要系违约金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8,004,858.91	1,558,169.37	6,446,689.54	413.73	主要系赔偿款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36,173,385.79	168,247,970.33	-132,074,584.54	-78.50	主要系应纳税所得额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0,436,150.55	-3,030,530,184.60	-5,379,905,965.95	177.52	主要系直接土地款投资及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07,369,352.76	4,470,417,430.40	5,336,951,922.36	119.38	主要系融资款净流入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经公司第九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96,000股进行回购注销。有关本次回购注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2018年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因预计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变更,2017年-2022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总金额调减至3,302.70万元。

2、股份减持

2018年1月15日,公司收到董事兼总裁陈茵女士、董事局秘书侯贵明先生、执行副总裁张延先生的《关于减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函》,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至未来6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公司董事兼总裁陈茵女士、董事局秘书侯贵明先生、执行副总裁张延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分别减持各自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82,260股、166,500股、54,000股(以上拟减持股份数量均包含本数),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上述三人本次拟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302,760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

2018年2月26日,陈茵女士、侯贵明先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分别减持各自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000股、166,400股。2018年2月27日,张延先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000股,上述三人本次减持股份合计19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94%。截至本次减持情况公告日,陈茵女士、侯贵明先生、张延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均未实施完毕。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

3、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2018年3月5日,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下发的《关于无偿划转所持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8】109号),国务院国资委同意珠海华发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物业")、珠海华发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汽车")分别将所持公司21,723,332股和21,723,343股股份无偿划转给珠海华发综合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综合")持有。2018年3月29日,公司收到华发物业、华发汽车转来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上述无偿划转的股份已经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6日、2018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

4、开展购房尾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暨关联交易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拥有的购房尾款债权作为基础资产,聘请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证券")为计划管理人,发起设立"华金-华发股份购房尾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并通过专项计划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进行融资。

2018年4月18日,公司收到本次专项计划管理人华金证券转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对华金-华发股份购房尾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8】393号),"华金-华发股份购房尾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符合上交所的挂牌转让条件,上交所对其挂牌转让无异议。有关本次购房尾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2018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

5、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于2018年3月14日完成发行工作。本期债券分两个品种,品种一为3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简称:18华发01,证券代码:150181),品种二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简称:18华发02,证券代码:150182)。经公司和主承销商华金证券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决定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全部发行品种一,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6.49%,发行规模为25亿元。有关本次债券发行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

6、参与投资珠海华金同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华发华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华宜")与珠海铧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铧盈投资")共同投资设立珠海华金同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金同达")。华金同达规模拟定为5.01亿元人民币,其中,铧盈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00万元,占基金规模的0.2%;华发华宜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5亿元,占基金规模的99.8%。有关本次投资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光宁
日期	2018年4月27日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3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房地产》、《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现将2018年第 一季度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销售情况

截至2018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销售金额100.20亿元,销售面积47.73万平方米。

二、新增土地项目情况

截至2018年第一季度,公司新增土地项目如下:

1、武汉市汉南区东荆街马影河北路北侧地块(挂牌编号:P(2017)153号),土地出让面积为65,037.25平方米,用地性质为住宅,容积率2.8。公司拥有该项目50.49%权益。

2、苏州市姑苏区解放西路以西、酒厂路以南地块(挂牌编号:苏地2017-WG-45 号),土地出让面积为5,156.70平方米,用地性质为住宅,容积率1.1。公司拥有该项目100%权益。

3、无锡市梁溪区原中南装饰城地块(挂牌编号: XDG-2017-45),土地出让面积为121,010.60平方米,容积率2.3,用地性质为商住办。公司拥有该项目100%权益。

4、武汉市新洲区阳逻街万山村地块(挂牌编号:P(2018)004号),土地出让面积为159,305.48平方米,用地性质为住宅、商服,容积率2.3。公司拥有该项目100%权益。

三、房地产开发情况

2018年1-3月,公司新开工84.20万平方米,竣工70.42万平方米;截至2018年3月末,公司在建面积730.56万平方米。

以上统计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4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局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局十一位董事以传真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以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第九届董事局董事的议案》。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董事局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公司董事局提名郭凌勇先生、汤建军先生、张学兵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局新增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其中张学兵先生为新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和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郭凌勇:男,1973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本公司市场部经理,珠海十字门中央商务区建设控股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珠海华发文教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珠海华发城市运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富山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珠海智慧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

汤建军:男,1969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珠海市香洲区唐家镇镇长、镇人大主席、镇委书记、珠海市大学园区工作委员会副主任、珠海市政府副秘书长、佛山市政府副秘书长、佛山市南海区常委、组织部长、区编委办主任、人才办主任、佛山市委副秘书长、珠海市国资委正处级干部。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张学兵:男,1965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88年加入司法部中国法律事务中心,1992年任该中心海南办事处主任,1993年发起设立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并任主任。现任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证券代码:600325　　　　证券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5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5月1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局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5月14日　10点 00分

召开地点:珠海市昌盛路155号华发股份九楼大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5月14日

至2018年5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增加公司第九届董事局董事的议案	√
1.01	郭凌勇	√
1.02	汤建军	√
1.03	张学兵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01、1.02、1.0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否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25	华发股份	2018/5/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1、法人股东需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需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5月9日上午9:00-11:30、下午2:30-5: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昌盛路155号华发股份董事局秘书处

(四)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昌盛路155号华发股份董事局秘书处

联系电话:0756-8282111

传真:0756-8281000

邮编:519030

联系人:阮宏洲、仝鑫鑫

六、其他事项

请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议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5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增加公司第九届董事局董事的议案	—	—	—
1.01	郭凌勇			
1.02	汤建军			
1.03	张学兵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0259　　　　公司简称:广晟有色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兰亚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喜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柯昌波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153,067,766.29	4,351,209,135.93	-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56,624,655.38	1,953,916,810.16	0.1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61,739.23	-173,437,048.63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01,846,677.08	1,585,270,567.45	-6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11,162.29	1,718,987.86	10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006,925.13	-1,100,864.3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8	0.09	增加0.0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6	0.0057	103.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6	0.0057	103.5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477,597.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0,442.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31,280.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27,375.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25,246.60	
所得税影响额	-9,270,800.43	
合计	26,518,087.4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8,05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29,372,517	42.87	13,235,724	无		国有法人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一号	14,641,288	4.85	14,641,288	未知		未知
刘益谦	7,620,497	2.52	7,620,49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919,500	2.29	0	未知		未知
上海珺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珺容战略资源1号基金	2,928,257	0.97	2,928,257	未知		未知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1,400,000	0.46	0	未知		未知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1,253,879	0.42	1,253,879	未知		未知
杨和清	1,045,300	0.3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雪红	980,000	0.3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叶林	872,600	0.2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6,136,793	人民币普通股	116,136,79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919,500	人民币普通股	6,919,500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
杨和清	1,04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5,300
李雪红	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0,000
叶林	872,600	人民币普通股	872,6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17,693	人民币普通股	817,693
龚安然	6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699,900
项会蓉	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000
侯皓天	5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6,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刘益谦系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长。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48,571,899.49	660,226,718.21	-32.06	主要系报告期归还部分短期融资及购买银行理财所致
应收票据	26,383,155.53	42,313,458.28	-37.65	主要系报告期票据背书转让和到期收回款项所致
应收账款	158,375,832.67	390,970,938.02	-59.49	主要系报告期收回国家储备局货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45,289,060.15	32,813,934.79	38.02	主要系报告期其他往来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94,523,678.66	125,144,353.89	55.44	主要系报告期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00,660,911.89	314,162,864.47	-36.13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到期应付票据所致
预收款项	118,902,516.10	84,177,019.30	41.25	主要系报告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6,597,437.32	24,841,092.84	-33.19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上年末已计提的职工薪酬所致
应付利息	465,056.22	1,414,086.14	-67.11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上年末已计提的利息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18,281.80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归还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利润表项目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 额较上 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营业收入	601,846,677.08	1,585,270,567.45	-62.04	主要系报告期减少低毛利贸易业务和上年同期上交国家储备局产品确认收入所致
营业成本	570,053,439.51	1,518,709,868.09	-62.46	主要系报告期销售量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13,690,421.56	942,111.17	1,353.16	主要系报告期矿山企业应交资源税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978,278.46	3,679,157.90	-208.13	主要系报告期部分产品价格回升,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所致
投资收益	-299,213.37	845,006.42	-135.41	主要系报告期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26,967.90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未发生资产处置收益所致
其他收益	36,477,597.70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将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所致
营业利润	8,855,714.18	4,790,161.07	84.87	主要系报告期其他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393,819.60	7,165,244.17	-94.50	主要系上年同期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利润总额	7,524,433.55	10,121,048.81	-25.66	主要系上年同期上交国家储备局产品确认收入产生利润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11,162.29	1,718,987.86	104.26	主要系报告期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较上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61,739.23	-173,437,048.63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收回国家储备局货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8,634.80	-41,007,999.71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购买长期资产支付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75,763.33	272,302,409.04	-110.68	主要系报告期归还部分短期融资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月,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公司")为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中承诺: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将通过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敦促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以下简称"冶金进出口公司")以2016年为过渡期清理相关稀土贸易业务,清理完成后冶金进出口公司不再从事稀土产品贸易业务。

截至本报告期末,广晟公司已按照承诺要求敦促冶金进出口公司加速清理相关稀土贸易业务。但冶金进出口公司系全民所有制企业,业务结构单一、人员负担重、清理难度大,其稀土贸易业务仍在清理中。下一步广晟公司将加大敦促力度,争取早日完成冶金进出口公司稀土贸易业务的清理工作。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兰亚平
日期	2018年4月27日

公司代码:600261　　　　公司简称:阳光照明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陈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亚梅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165,470,438.79	6,496,739,954.45	-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92,523,600.99	3,326,148,825.96	2.0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61,211.40	-54,828,823.61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17,130,814.76	1,142,329,115.72	2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978,946.54	116,382,139.09	-3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865,916.62	112,293,487.74	-56.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1	3.62	减少1.5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3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37.5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82,259.2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46,430.1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846,750.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8,867.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13,669.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7,164.23	
所得税影响额	-3,930,048.43	
合计	22,113,029.9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6,08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66,695,661	32.1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森洁	115,439,778	7.95	0	无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40,573,582	2.79	0	未知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887,000	2.13	0	未知		国有法人
浙江桢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748,393	2.1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8,184,499	1.94	0	未知		国有法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630,270	1.56	0	未知		其他
上虞市沥海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	21,825,055	1.5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236,180	1.26	0	未知		其他
中欧基金-中国银行-平安人寿-中欧基金-平安人寿委托投资1号资产管理计划	14,203,344	0.98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66,695,661	人民币普通股	466,695,661
陈森洁	115,439,778	人民币普通股	115,439,77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40,573,582	人民币普通股	40,573,58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887,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887,000
浙江桢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748,393	人民币普通股	30,748,39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8,184,499	人民币普通股	28,184,49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630,270	人民币普通股	22,630,270
上虞市沥海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	21,825,055	人民币普通股	21,825,05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236,180	人民币普通股	18,236,180
中欧基金-中国银行-平安人寿-中欧基金-平安人寿委托投资1号资产管理计划	14,203,344	人民币普通股	14,203,34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公司第一大股东、第二大股东以及第五大股东为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072,365,505.26	1,972,151,114.25	-45.62%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12,759,710.69	18,598,025.50	-31.39%	主要系本期应收票据背书转让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17,842,848.26	40,455,991.31	1,921.56%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在建工程	148,866,880.89	103,920,073.99	43.25%	主要系本期基建投入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729,385.56	1,307,115.03	32.31%	主要系本期海外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所致
预收款项	70,085,394.79	48,941,765.41	43.20%	主要系本期预收的货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96,795.00		不适用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类导致
其他综合收益	-10,996,494.70	-6,392,323.19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成本	1,109,863,638.48	842,564,951.24	31.72%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长及材料成本上涨所致
销售费用	81,383,234.72	48,925,673.33	66.34%	主要系本期市场开拓费用增加及境外公司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1,395,517.55	2,784,877.30	1,386.44%	主要系本期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9,762.95	-1,152,812.84	不适用	主要系上期坏账准备冲回较多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8,867.16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海外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64,786.01	-99,788.66	6,378.05%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8,346,207.68	4,709,916.58	289.52%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07,557.86	1,108,870.66	-81.28%	主要系上期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2,368,008.05	19,155,994.29	-35.44%	主要系本期利润下降所致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04,171.51	-1,266,272.53	263.60%	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0,602,600.24	869,848,669.38	40.32%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材料款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658,448.02	67,143,772.93	30.55%	主要系本期基建支付增加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8,000,00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75,00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少数股东投资增加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09,492.74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6,130.68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收回保证金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43,450.12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归还借款增加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75,358.94	163,443.70	1,720.42%	主要系本期合资公司分红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417,344.81	-3,200,560.15	不适用	主要系汇率变动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卫
日期	2018年4月27日